

國立高雄大學 11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聯絡電話
通訊地址	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 <u>應用經濟學</u> 系所(組別)之 11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之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		
考生簽章	日期	年 月 日

第一聯 國立高雄大學錄取學系存查

國立高雄大學 11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聯絡電話
通訊地址	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 <u>應用經濟學</u> 系所(組別)之 11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之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		
考生簽章	日期	年 月 日

國立高雄大學錄取學系蓋章：

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請填妥本聲明書後將「聲明書」郵寄或親送：81148 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 700 號「國立高雄大學<錄取系所名稱>」收。信封上請註明「放棄 11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錄取資格」。
- 二、本聲明書經招生系所核章後，第一聯由錄取系所存查，第二聯寄還回考生留存。
- 三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慎重考慮。
- 四、於本校規定之開學日前應報到而未報到者，自動取消錄取資格，其缺額由備取生遞補。